

资格审查记录表

项目编号	龙泉驿政采 (2021) B0477号	项目名称	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(第二次)
采购方式	竞争性磋商	开标时间	2022-01-06 10:30:00
资格审查人员	专家评审小组	开标地点	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新希望国际B座1栋20楼2008号
序号	供应商	资格审查情况	情况说明
1	北京盈科(成都)律师事务所	符合	
2	泰和泰律师事务所	符合	
3	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	不符合	9.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: 项目名称一栏非本项目名称。 1. 中小企业申明中项目名称不对。 9.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项目名称非本项目名称
4	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	符合	

签名:

郑树松

王建平

李磊峰

符合性评审汇总表

项目编号	龙泉驿政采(2021)B0477号	项目名称	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(第二次)
采购方式	竞争性磋商	开标时间	2022-01-06 10:30:00
符合性审查人员		开标地点	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新希望国际B座1栋20楼2008号
序号	供应商	符合性情况	情况说明
1	北京盈科(成都)律师事务所	符合	
2	泰和泰律师事务所	符合	
3	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	符合	

签名:

郑物洪


王建华

李会峰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汇总表

项目名称：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龙泉驿政采（2021）B0477号）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评审委员会评审					经济类评审			技术类评审				总得分
		郑佐洪	王建华	李奇峰	评审委员会评审得分	评审委员会评审得分(平均分)	王建华	经济类评审得分	经济类评审得分(平均分)	郑佐洪	李奇峰	技术类评审得分	技术类评审得分(平均分)	
1	北京盈科(成都)律师事务所	4.0	4.0	4.0	12.0000	4.0000	0.0			39.0	42.0	81.0000	40.5000	59.5
2	泰和泰律师事务所	4.0	4.0	4.0	12.0000	4.0000	0.0			51.0	57.0	108.0000	54.0000	72.27
3	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	17.5	17.5	17.5	52.5000	17.5000	0.0			54.0	57.0	111.0000	55.5000	87.49

评审专家(签名): 

得分汇总表

项目名称：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龙泉驿政采（2021）B0477号）

序号	供应商	总报价(万元)	技术商务资信得分	报价分	总得分	排名	是否推荐成交
1	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	29.5万元	73.0	14.49	87.49	1	√
2	泰和泰律师事务所	29.95万元	58.0	14.27	72.27	2	√
3	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	28.5万元	44.5	15.0	59.5	3	√

评审专家（签名）：

郑佑松 王建华 杨峰

2022年1月6日

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[]

- 1、采购组织机构：四川重德招标有限责任公司
- 2、项目名称：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
- 3、项目编号：龙泉驿政采（2021）B0477号
- 4、采购内容：法律服务机构
- 5、开标地点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新希望国际B座1栋20楼2008号
- 6、采购单位：成都市龙泉驿区总工会
- 7、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：(2021)1605号
- 8、采购预算金额：30万元
- 9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10、发布采购公告时间：2021-12-24
- 11、公告采购发布网站：四川省政府采购网
- 12、采购响应截止时间：2022-01-06 10:30:00
- 13、供应商报名情况：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,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,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,四川永茂律师事务所,四川致高律师事务所,泰和泰律师事务所,四川德斯普律师事务所7家供应商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
- 14、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情况：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,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,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,泰和泰律师事务所4家供应商投标

二、评审小组组成

- 1、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、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审小组，通过省厅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审专家，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，评审专家 2 人，分别如下：

姓名	单位	职称/身份	备注
郑佐洪		临时专家	组长
王建华		临时专家	
李奇峰		采购人代表	

- 2、经核对，评审人员身份与上表名单一致。
- 3、评审小组成员均签署《政府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廉洁自律承诺书》。
- 4、评审小组其他情况说明：无

三、评审方法和标准

本包采用综合评分法，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采购文件“评审办法”（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原则上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）。

四、评审情况及说明

1、资格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,不符合,说明:9.中小企业声明函中:项目名称一栏非本项目名称。1.中小企业申明中项目名称不对。

9.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项目名称非本项目名称

2、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符合

3、无效响应供应商名称、原因及现场确认情况：

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,不符合,说明:9.中小企业声明函中:项目名称一栏非本项目名称。1.中小企业申明中项目名称不对。

9.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项目名称非本项目名称

4、提请澄清供应商名称、澄清问题及其说明情况：

无

5、比较和评价（包括技术和商务偏离情况，重点比较和评价候选供应商的优劣）：

按磋商文件要求，综合评审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得分最高

6、供应商得分排序表

序号	供应商	总报价(万元)	商务/技术得分	价格得分	最终得分	排序
1	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	29.5万元	73.0	14.49	87.49	1
2	泰和泰律师事务所	29.95万元	58.0	14.27	72.27	2
3	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	28.5万元	44.5	15.0	59.5	3

7、推荐的中标（或成交）候选人

综上，现推荐中标候选人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泰和泰律师事务所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8、其他需说明的评审情况：

无

评审小组成员专家（签名）：郑竹松 王建华 李云峰

2022年1月6日

2/3 郑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成都市龙泉驿区总工会：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 成都市龙泉驿区劳动纠纷“一站式”多元化解工作法律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龙泉驿政采（2021）B0477号）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 2021年12月24日 发布采购信息，2022年01月06日10时30分 经评审小组评审，推荐下列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中心。

第1中标候选人：四川方舟达律师事务所 报价：29.5万元

第2中标候选人：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报价：29.95万元

第3中标候选人：北京盈科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 报价：28.5万元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，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。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属实，同意

